

证券代码：600843 900924 证券简称：上工申贝 上工 B 股 公告编号：2023-022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8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发表意见的董事9名，实际发表意见的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为更灵活处置公司持有的长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757，以下简称“长江传媒”）股票相关事项，有利于实现公司收益最大化，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择机出售公司持有的长江传媒股票，授权期限为自本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方式、交易时机、交易价格等。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3-023 号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工申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九日